

大邑县农村合作经济组织

联合会文件

大邑县农合联

农合联〔2020〕2号

大邑县农村合作经济组织联合会 关于 2020 年度团体标准立项的通知

各会员单位、协会及行业相关企业：

大邑县农村合作经济组织联合会（以下简称“农合联”）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，《大邑县农村合作经济组织联合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《大邑县农村合作经济组织联合会关于征集 2020 年度团体标准立项申请的通知》内容，经过农合联研究、审核，决定对《地理标志保护产品 安仁蓝莓》《地理标志保护产品 大邑金蜜李》《地理标志保护产品 大邑榨菜》《地理标志保护产品 唐场豆腐乳》四个团体标准批准立项，特此通知。

请标准制订相关单位及人员按照相关要求，尽快组织实施标准的编制工作，严把质量关，按期完成标准编制的相关工作。

联合会地址：大邑县晋原街道邑新大道 873 号

联系人：胡月玲

联系电话：18180580006

邮箱：3071890@qq.com

大邑县农村合作经济组织联合会

2020 年 9 月 4 日

